

霍艳○著

時代文藝出版社

霍艳蝉联第四届、第五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继《浪漫满屋2》之后推出最新力作——《幸福单行道》

幸福单行道



霍 艳○著
時代文藝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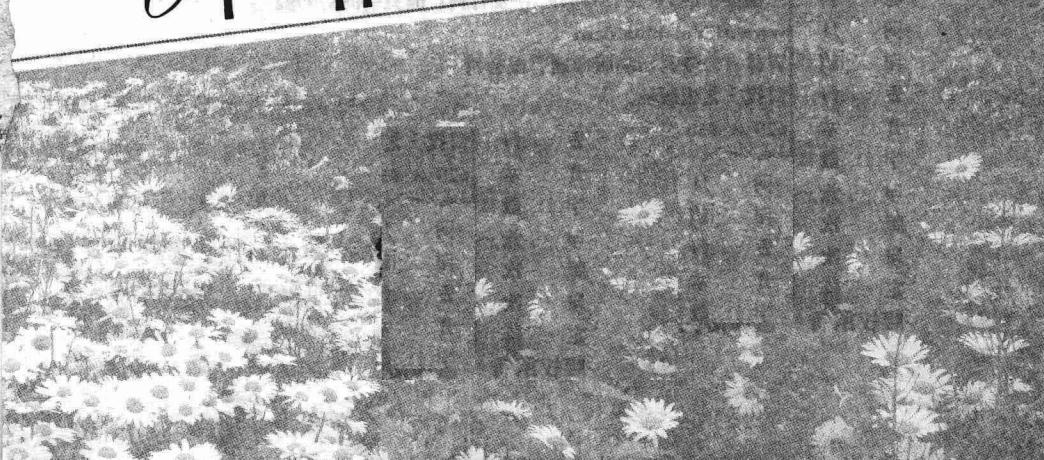
...，書...，...，...。

...，...，...。

...，...，...。

...，...，...。

幸福單行道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幸福单行道 / 霍艳 著.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 -7-5387 - 2228 - 4

I . 幸… II . 霍…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151433号

幸福单行道

作 者	霍 艳
出 品 人	张四季
责 任 编 辑	焦 瑛
出 版 社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130021
电 话	总编办：0431—85638648 发行科：0431—85677782
网 址	www.shidaichina.com
印 刷	吉林省吉新月历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开 本	620 × 960 毫米 1/16
字 数	123 千字
印 张	9.5
版 次	2008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5.00 元
版 权 所 有	翻印必究



如颜碎这般龌龊的女子

我是颜碎。

颜色的颜，破碎的碎。

这个夏天，气候异常，我在北京。

我妈经常劝我尽快结束眼下毫无规律的生活，起码把作息时间调整到一个正常人的状态，而我总会翻翻白眼，把她的形象想象成一只绿色的苍蝇，扑闪着丑陋的翅膀，翘起肥大的臀部，优雅地放了一个屁，最后还用那对如绿豆般大小的眼睛来观察我的变化，随时酝酿新一轮轰炸。

对此我依然保持无动于衷的态度，并且给自己找了一个冠冕堂皇的借口——我是作家。

这个在我看来极其拙劣的谎言却能把老太太的嘴巴封住不长不短一段时间，家里的书柜的确摆放了我出版的四本书，而她和父亲也乐此不疲地把出版社寄来的样书分发给亲戚朋友，并强制我签名留念。我知道那些人不会看，他们只会当面夸奖我的父母培养出一个满腹经纶的孩子，背后却会指着我的书说“垃圾”，然后扔在床底下，染满灰尘，永远不得翻身。

我不生气，因为那些文字多半也是我随手制造的垃圾，尽管它



们的销量并不差，甚至算得上畅销书，但越流行的东西越被我所不齿，包括以前的 F4 和现在红遍大江南北的梅花姐姐，我经常跟小花骂这个号称腰围一尺六而保守估计也绝对超过二尺三的女人，我说穿那么粗制滥造的花布衣裳，还时不时靠不穿内衣造成露点的效果，竟然也敢放照片在网上来 show，也敢号称自己是雪地里矗立的一株洁白无瑕的梅花，如革命战士般拥有着高风亮节，对于外界的评论全部视为对自身魅力的妒忌。哦，我的天！小花你说那我颜碎岂不是一株娇艳无比的牡丹，百花丛中争奇斗艳拔得头筹？

小花是绝对不会给我面子的姑娘，她冷冷地看着我，无情地揭露我的愤恨只是出于对当红人物的嫉妒，因为我已经不再畅销了。

我讨厌她的一针见血，她像一只尖嘴的蚊子，狠狠地把嘴巴插进我的身体，吸食我的血，补充自己的营养，却又不得不承认这个事实，我曾经畅销过，但是现在不了，我在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慢慢地被遗忘。

一个作家和一个明星一样都要有频繁的曝光率以及不断问世的作品，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分得一杯羹，但两样我都不再具备，我身上并没有任何噱头值得拿出来炒作，我不把照片贴在网上，不发性爱日记，更不会发表“身体写作”“下半身写作”“胸口写作”的宣言，总之我始终认为自己是个安分守己的码字工作者，而不是性产业工作者。

令人窒息的是，我已经很久很久不写东西了，如同便秘患者连垃圾都制造不出来，每天我都会面对笔记本的屏幕，却打不出一个字来，刚开始的时候我告诉自己只是写累了，需要休息，而现在我彻底明白我是深深陷入了创作的瓶颈状态，无法自拔。

最疯狂的写作状态出现在高考结束后那个悠长的假期，有一个很龌龊的书商看见我发表在杂志上的爱情小说后，鼓励我去写口袋书。那时候正是口袋书风靡大江南北的时候，五六块钱一本，薄薄的揣在身上轻易不会被人发觉，上课的时候悄悄拿出来用越来越宽

大的课本挡住，或者干脆放在跷着的二郎腿上，流着口水把自己想象成书中的俊男美女，沉湎于一个又一个童话般的爱情故事。如果老师抓得不紧，基本上三节课就可以解决一本，女孩们一旦入迷，就不会再结伴去厕所也不会午饭时间凑在一起谈论隔壁班的男生，只会怀揣着坚定的信念一定要看麻雀最后是否变成了凤凰，口袋书的结局大多都是皆大欢喜的，因为目的就在于娱乐大众而不是骗取眼泪，后者则是琼瑶阿姨用惯了的把戏。

但是我好像受到了琼瑶阿姨的毒害，有强烈的悲剧情结，就算明确了娱乐大众的目的，我依然要按照自己的设计让两个在世俗无法相爱的男女，轮回到下个世纪依然会爱得很苦。

也许是因为我的独树一帜，我写的口袋书销得特别的好，我在家门口的书报亭曾经亲眼看见有人买我的全集，封面是淡粉色的，一个古代美女用扇子遮住半边脸，娇滴滴地看着远方，上方用显眼的字体标明“纯情玉女菲儿再出力作”“爱恨缠绵生离死别的最佳诠释”等一系列富有煽动性的语言，我不敢用真名，毕竟这不是件光宗耀祖的事，而且我也不希望有人看见我书里赤裸裸的性描写，这是我的书畅销的另一个原因，我会把性爱写得极其销魂，让懵懂的少女真的相信这是世间最美好的事情，可谁都不相信那时我还是一个毫无性经验的姑娘。

开始的时候我用老掉牙的台式机没日没夜地写，基本上除了吃饭上厕所以外是不会离开房间的，写完了就存在磁盘里像做贼一样把它交到书商手里，书商会拿出一个被揉烂了的牛皮纸信封，里面装了五千块大洋作为买断费用。他对我的创作能力深信不疑，甚至不用看稿就可以放心地支付我全部费用，当我接过钱就代表这部作品和我再无瓜葛，它们不是我的孩子，只是一种打发时间并能迅速获得报酬的商品。

很快，我就不用那服务了五年的台式机了，尽管它如老黄牛般任劳任怨，我用自己的稿费买了台全新的笔记本，是IBM的，那时



候它还没有被联想兼并，还是世界上最牛的牌子，买它的原因是因为导购千方百计地夸耀这款笔记本的坚固稳定程度，大致意思就是即使从桌子上掉下来，拿起来依然可以正常运行，正是这点使我下定了购买的决心，尽管价格不菲，但那个时候我已经发现了自己存在着破坏欲，因为连夜赶稿的原因我经常莫名其妙地发脾气乱扔东西，最后发展到开始摔视野所及的一切东西，而这笔记本也终于难逃厄运。

我有必要说明我现在的状态，曾经炮制无数爱情故事的高手现在不过是一个麻木生活的懦夫，整个人完全是被掏空了一般，虚无缥缈，不知道脑子里还留下些什么，所有行为不是被大脑支配，而是依照生活惯性，惯性规定我该起床我就起床。我的生活很长一段时间陷入了一种混乱的状态，白天不出家门，把自己关在屋里，拉上厚厚的窗帘阻挡阳光对我的领地的侵入，光芒是那么富有穿透力，直指我心，而内心的漆黑却负隅顽抗，可用不了多久就败下阵来。更糟糕的是我开始暴饮暴食，恢复到了高三的状态，父母买了最好的营养品为我补脑，变着花样地做我喜欢吃的菜，到了最后一个月他们甚至直接打电话去饭店订餐，我眼睁睁看着自己因为高考压力过大而患上暴食症，吞咽食物是我唯一可以发泄的手段，大量的咖啡巧克力糖果搅乱了我的内分泌系统，终于在高考结束的那个雨夜，我面对镜中的自己号啕大哭，我发现自己的变成了不折不扣的胖子。

现在那种因为压力而暴饮暴食的恶习再次降临到我的身上，面对杂志社不停地催促，我又开始依赖于食物还有香烟，我发现自己的不光是身材臃肿而且皮肤粗糙不堪，居然还冒出了青春期才会有痘痘，镜中的自己丑陋无比。

小花同志斩钉截铁地说：“颜碎，我向敬爱的领袖发誓，你再不减肥会变成一只猪，胖得动不了，而且死的时候浑身爬满了蛆，没有男人会给你收尸。”

“我靠，谁稀罕那些臭男人，你不要做出那么恶心的比喻好不

好？”我言不由衷地掩饰自己的焦虑，事实上那一刻我眼前的确浮现了二十年后，我的身材由于无节制的饮食，终于达到崩溃极限，我无法自由活动，甚至连行走都出现困难，日日夜夜我躺在一张特制的金属床上，木头已无法承受我庞大的身躯。金属发出的寒气咄咄逼人，我感觉自己很冷盖了多少被子也不管用，我开始咒骂脂肪，想消耗它们换取身体的温度，但它们凝固了，我的身体愈发冰凉。没有一个人来看望我，偶尔走到我身边的人不过是来嘲笑，我使他们暗自下决心远离零食和烟酒，因为是这些东西导致我的发胖，他们坚信自己是聪明的，不会重蹈覆辙。

这个情景再三的浮现终于让我下定决心减肥，我去了离家不远的健身中心办了卡，附赠的身体测试显示我没有一项是符合标准的，虽然我看起来和正常人并无太大差异。

小花下班后偶尔会来看我，她身材苗条，完美的 S 曲线女人，像万人迷一样集万千宠爱于一身，我们是小学同学，中学同学，大学同学外加室友死党，除了幼儿园我们都在一起，可实际上因为我们两个智力超常，都没有上过幼儿园。对于彼此，我们再熟悉不过，连对方的三围尺码初夜对象生理周期都了如指掌。我们毕业后也曾共事过一段时间，在一家广告公司做市场，但我终究不是搞公关的材料，每当面对客户没完没了的苛刻要求，我就想要爆发，想用眼前的纯净水浇灭对方嚣张的气焰，而小花却应对得游刃有余，面带微笑并提出合理的建设性意见供客户参考。一年后她的业务成绩蒸蒸日上，而我却以身体不适的原因提出辞职。走的那天只有小花来送我，其他同事依然忙着手上的 case，我像一只被主人遗弃的狗，谁都不愿多浪费时间低下头来看看我，这是一个适者生存的社会，像我这样的庸人被淘汰并不是什么意外。小花帮我拦了辆出租车，在她消失于我的视野后，我收到了她的短信，她说，你丫从开始就知道这份工作不适合你，为何还要勉强，为何不去尝试你擅长的写作？



小花是唯一知道我写过口袋书的人，因为那些书她都买下来收藏，尽管大学四年我没有写过一篇像样的小说，但她依然相信高三时的灵光一现是小宇宙即将爆发的前兆。我们经常唇枪舌战指桑骂槐，但每次我们喝得酩酊大醉，都互相抱着对方说，你永远是我最好的姐妹。

辞职后很快我就成为了自由撰稿人，成为自由撰稿人的条件很简单，有天赋，有时间，有台能上网的电脑，有一定的媒体圈。后两者是必须的，而天赋这东西没有人能说得清。

开始只是为了维持生计，我不想做家里的一条寄生虫，什么稿子都会接，爱情小说、人物访谈、娱乐新闻，还会帮一些纪实类的杂志编些人间真情故事。很多时候感动得我们泪流满面的真情故事仅仅只是一个文字工作者炮制出的一个个谎言，或者来源于一次荒唐的酒后扯淡行为，悲惨的遭遇用催人泪下的笔墨描绘出来就会让每个人身临其境，以为那个悲惨的人物就生活在自己身边，更有甚者慷慨解囊付出真心。

我曾经编过这么一个故事，一个热爱赛车的追风少年，在一次赛车比赛中油箱起火，他为了救副驾驶员而身负重伤，经多次抢救依然少了一条胳膊，漂亮的女朋友弃他而去另结新欢，而赛车手每日抚摸车模，期望再度回归赛场，也期待下一份感情的到来。为了真实性我特地找北电表演系的男同学拍了张赛车照片，面容尽管因为纸张的粗糙不是十分清晰，但俊朗却依稀可见，很快这张照片这个故事就吸引了全国各地的少女来信，而且都附了玉照。在接下来的半年时间里，我和小花每天以看姑娘照片为乐，并精心评选出了其中的十大美女，以赛车手的口吻回了信，信中说经过再三考虑决定还是独自走完一生，不再给他人增添负担。不知道那些痴心女孩会不会因此心碎，但对于我们来说编故事只是一个工作，我负责的是如何让故事鲜活骗取眼泪和钞票，而不是真实性。

没有人能对感情百分之百负责，何况我只是一个写手，更不能

对读者的感情负责到底。

由于我的努力以及所谓的天赋，很快就在传媒行业开拓了一片小小的天地，很多杂志都主动找上门来约稿，我也有了选择的权利，不再去接那些娱乐新闻以及骗人的纪实故事，人物采访也是有选择性的接，唯一不变的是情感小说，我已经不局限于爱情，兄弟之情、母女之情，都成为了我的素材，在国内几家知名的时尚杂志都开有我的小说专栏，丰厚的报酬让我开始过随心所欲的生活。我开始善待自己，善待家人，每月一半的汇款单都会归母亲所有，她总是喋喋不休地说帮我存起来，以后万一有个事情家里还能够应付，或者干脆帮我置办嫁妆，好像如果不赔上丰厚的嫁妆我颜碎这辈子是嫁不出去了。其实我一直希望父母可以用钱为自己添置一些衣物，这样当我大手大脚挥霍的时候也会安心，他们身上的衣服已经穿了三四年，款式过时，质量退化，但都不舍得扔掉，可我却经常和小花出没于各个时尚场所，买名牌也不再等着换季打折，最奢侈的是我们会定期去上海或者香港淘衣服，那里的款式与价格都比北京优越许多，每次我们都要多买一个箱子好装下血拼来的衣服。其实我们知道，我们都是用购物来掩饰心里的空虚，我们有光鲜的职业，以及使男人倾倒的魅力，但我们还是不满足，还是贪心地想要幸福，但幸福是不靠谱的事，所以我们的心总是空荡荡的，没着没落。

大约过了半年，就有一个书商找到了我，我根本不想赴约，因为总会想起高三暑假那个让我写口袋书的龌龊男人，他用金钱糟蹋了我的文字。

人是小花陪我见的，地点就约到了国贸的星巴克，那里实在不是一个适合谈事情的好地方，熙熙攘攘，典型的小资聚集地，白领翘班来这儿谈天说地，大家张口闭口都是王家卫、阿伦雷纳、鲍布迪伦、毕加索，仿佛那些人是他们的亲戚，我对他们并不感冒，我只喜欢让自己觉得轻松的东西，如果在王家卫的《2046》和周星驰的《功夫》中选择，我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起码五十个大洋换来



的是开怀一笑而不是郁闷。

去之前我和小花就设计好了三套方案，比如怎么拒绝他，怎么把价格开得很高，怎么逃跑，但最后一个都没有派上用场。

他并不符合我心目中奸诈的书商形象，他更像一个学者，就算是商人，也是儒商。

名片上他的名字是陈念，北大毕业的他自己开了间文化公司任总经理，那是家颇有实力的文化公司，业内名声颇响。我们特地迟到，而他却毫不生气，只是微笑的握手与礼貌的介绍，没有直入主题，而是先送了我条从云南带回来的摩梭族手工披肩，五颜六色的毛线披在身上异常温暖，顽强抵御了一月北京的寒冷，他的温文尔雅也让我们的三套方案彻底作废，没有人能抗拒这样一个有魅力的商人提出的一切合作条件。

陈念好像并不是来谈生意的，而是讲起了自己旅途中的见闻，在丽江放生鲤鱼，在西双版纳闯入热带雨林，在拉市海看鸟，在香格里拉与藏民同乐，看摩梭族走婚，这对于只在大城市活动的我们是一段完全陌生的经历。我和小花安静地听着，不时因为好奇而提问，陈念都耐心解答，两个女子失去了咄咄逼人的气势，内心却暗暗许下了去云南的愿望。

对于合作，陈念没有提出苛刻的条件，他说，颤碎小姐，我非常喜欢你的短篇小说，虽然篇幅不长，但刻画得足够生动，而且我觉得依然有可深入挖掘的地方，所以我希望你根据自己的意愿创作一部完全自我的长篇小说，剩下的事情都不会让你再操心，我坚信我们会有一个愉快的合作。

我没有辜负陈念的期望，我用三个月潜心创作出的长篇《左岸右转》受到了他和一堆评论家的一致好评，他欣喜地说喜欢我的风格，这次我更发挥得淋漓尽致。

书的装帧非常精美，我发誓这是我见过的最漂亮的一本书，一个女孩的脸占据了封面大部分空间，她的眼神哀怨，蓝色眼泪顺着

脸颊滴落，令人心碎。纸张淡淡的黄，不刺眼，坚韧却极其轻薄。每页的书眉还特地绘制了一束百合，我喜欢的花。

陈念卖力的宣传加上我本身积累的读者群，这本书首印的两万在一个月内销售一空，很多城市都出现了断货的情况，紧接着第二版两万又告罄，最后卖到了十三万，在当年的畅销书排行榜上也名列前茅。

我的身份开始转变，不再是一个挤公车去采访的自由撰稿人，摇身一变成了接受时尚杂志采访的畅销书女作家。每天邮箱都会收到数百封的读者来信，他们给我讲述对我文字的感触以及生活中对爱的感触，他们认为我是一个合适的倾听者，我们之间存在一场潜在的倾诉。

接下来的半年我又创作了自己的第二部长篇《琥珀》，同样还是陈念负责，我们已经成为了亲密无间的朋友，而且小花在和他初次见面后，两人就互生情愫，现在终于修得正果，成为了让人艳羡的情侣。媒体上纷纷以“新锐女作家再推力作”“销售数字再创新高”“文坛又一才女”为题对我的新书报道，新作又侥幸取得了极佳的销售成绩。我的状态也越来越好，文字在我手下游刃有余地被运用，我越写越顺，越来越想把我和读者间的华丽倾诉继续下去。

在推出了一本短篇小说集一本散文集后，我的状态开始下滑，开始对任何人任何事产生抗拒，开始过毫无规律的生活，开始暴饮暴食，陈念很惋惜地说我可能是太累了，需要充足的休息，但他会一直等我的新作。

半年来他什么也没等到，我也好像人间蒸发般在媒体上消失，陈念和小花经常会来看我陪我聊天，他们已经一起住在了陈念的公寓，俨然过起了夫妻生活。

他们的爱情是让我妒忌又衷心祝福的，我开始觉得自己伟大，如果不是因为我，这对天作之合肯定没缘分走到一起。



健身房的人不多，教练经常来监督我的锻炼成果，那是个年纪不大的男孩子，北京人，皮肤白，总是喜欢来找我说话，他的前任女友就是我的忠实读者。

在开始的时候我对运动毫无兴趣，从小学到大学我的八百米成绩就没有突破过四分钟，唯一一次跑出了四分三秒的成绩也是因为趁体育老师不注意偷跑了直道，那次老师仿佛在我身上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看到了希望。

跑步机上的我张牙舞爪，像个被严刑逼供的犯人做着最后的抵抗，教练把速度一点一点加大，我的心脏负荷也愈发接近极限，豆大的汗水顺着脸颊滑落，浸湿了耐克上衣。跑步鞋，运动短裤，T恤都是母亲特地翻箱倒柜找出来的，大学时代的衣服穿在身上已经有点紧绷，如果我再不运动就会像个气球一样无限膨胀，撑破，最后爆炸。

健身房的音乐都是劣质的迪士高，这实在折磨我的耳朵，我从七岁的时候就接受正规的音乐训练，在视听上有着苛刻的要求。

我戴了耳机，每台跑步机前都有电视，家里的电视从来只被老爸霸占看七点档的新闻；老妈则痴迷于古装剧，而我被他们轰到了自己的房间用笔记本看电影。

电视上除了男女不孕不育症广告和丰胸瘦身产品大推广外就只有歌唱比赛了，在今天以前我都把歌唱比赛归类于后者，因为我只看过一场海选，毫无自知之明的男男女女在镜头前尽情地抒发情感，丝毫没有考虑到自己稀巴烂的妆容以及噪音般的歌声多么令人作呕，我不知道这个世界怎么了，为什么一瞬间冒出了那么多缺乏自我鉴定的男女，一个孔庆翔还不够丢中国人的脸，千千万万个孔庆翔正在崛起，预备着有朝一日，把脸丢到国外去。

湖南卫视又开始大张旗鼓地举办着第二届超级女声的比赛，我从来没有看过这个节目，第一届出来的冠亚军都不让我满意，尤其是那个装纯的小姑娘娇滴滴地唱“酸酸甜甜就是我”。

但是这个节目最近被疯狂地提及，各大报刊网络都用极大的篇幅来报道本届的盛况，连一向对国内电视节目鄙视的小花同学也如同一只苍蝇般在我耳边念叨这个比赛，不时地还哼唱着主题曲“想唱就唱要唱到漂亮不管舞台多空旷”。

尽管嘴上我坚决抵制这类恶俗的选秀节目，但是在高强度的运动折磨下，我再也无法拒绝让一个颇具娱乐性的节目驱走我的疲劳。

电视正在重播的是成都赛区的十强赛，我喜欢那个叫文瑶的姑娘，胖却不蠢，浑身还透着可爱的灵气，她的底气十足，把每首歌都唱得很 high，一听到她唱歌我就不由自主地把跑步机的速度调快了些许，仿佛那歌声是一块浓郁的德芙巧克力和一杯香气扑鼻的阿华田，给我力量。

在健身房的第二十一天，我的身材已经开始有了明显的变化，皮肤也有了红润的光泽，最主要的是不再萎靡不振。暑假健身房的孩子们开始多了起来，看着他们为了减肥或者锻炼肌肉而挥汗如雨，我想起了自己的学生年代，曾经也那么地执著过，对爱情，对学业，对工作殚精竭虑。

陈念没有等到我的书却义务地帮我介绍了一份工作——男性杂志编辑。

在以前我定会婉言谢绝，从公关公司辞职后不久我供职于一家文学杂志，每天的工作就是坐在没有空调的大办公室里和一帮戴着深度近视眼镜的中年男人一起编稿子，我没有庞大的作者网络组不到稿子，所以只能负责修改稿子，这是一项异常艰苦的工作，每日面对矫情得起鸡皮疙瘩的小说散文，一遍一遍地挑错别字，最可恶的是这些知名作者基本上都存在语句不通的毛病，反反复复读上五遍再加上自己的大胆揣测才能明白个大概，我纳闷这些号称名牌大学中文系毕业的男女们，是如何混进文学工作者的队伍中来的。

没有等到当月的杂志出版，我就离开了杂志社，这次倒有很多



中年编辑出来挽留，原因不外乎我走了以后他们又得自己亲手修改错别字和病句，这对于谁都是一种煎熬。

陈念联系的杂志社很快就把电话打来了，还是主编亲自打来的，照例是一通客气，“颜碎小姐你的文字真是精彩，如果加盟我们杂志，肯定有一片新天地。”

“报酬呢？”

“基本工资每月五千，发一篇稿子五百，对于颜小姐你，价格还能商量。”

“工作时间？”

我说话一向简洁明了。

“不用每日坐班，一三五来上班就可以了，其余时间留给颜小姐自己创作及采访。”

沉默。这个条件不能说不诱人，这家《君子》是最近新创刊的一家男性杂志，和陈念的公司也有经常性的业务往来，媒体圈都很卖陈念的面子，我曾发誓不再进脏乱差的文学杂志，但没发誓不进时尚杂志，这不算背叛誓言吧。

主编继续滔滔不绝，夸夸其谈，承诺我进来以后就会成为首席编辑，这意味着我不用再看任何人的脸色，编辑部里的勾心斗角我早已司空见惯，互相压稿抢作者早已不再新鲜，我甚至给自己熟识的一位女编辑出谋划策教她如何把他们的老头主编赶下台，编辑们都像拉丁美洲人民一样争取着民族独立。

“那何时上班？”

“越快越好，明天早上可以吗，颜小姐？”

“嗯，可以，替我准备一个靠窗户的位子，谢谢您。”

我用三分钟就把自己轻而易举地推销出去，其实很简单，就算自己已经潦倒不堪，依然要保持着身上的高傲，端起架子示人，哪怕背后有人骂我装孙子。

我现在以上的叙述中，我都很好地保持着一种自我强调，或

者说有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嫌疑，如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妇人，坐在木头门槛上，喋喋不休地讲述着年轻时的年华，不时地还发表着对青春逝去的感慨，并且下意识地摸了摸脸上纵横交错的纹路。

在很长一段时间，青春文学开始盛行，一时间“掌心空洞”“仰望天空”“泪流满面”“寂寞疼痛”这类词语充斥在所有报刊杂志，大行其道，年轻的孩子们开始用糖果包裹自己的文字出卖，开始把自己内心的黑暗用放大镜夸张，并公之于众。

作为一个成年人，一个有头脑有胸部的没有受过任何迫害的女人，很长一段时间我也保持了这种哀伤的调子，从各个角度剖析自己，换句话说我依然围绕自己描写，每个人物都有自己的影子，就算没见过我的读者，也会对我的秉性猜得八九不离十，怕时钟嘀嗒，喜欢黑色，缺乏安全感，喜怒无常，作茧自缚。但现在我厌倦了这千篇一律的调调，不想再如同一个哀怨的女人对着电台广播讲述悲欢离合似的写作，于是很长时间以来我在摸索自己新的风格，而且一位知名作家说过：“真正好的小说家没有一个是因为自我抒发而流传于世的。”



人生若只如初见

陈念的电话和主编的电话间隔了不到十分钟，但他就没有这么好运了，我正悲恸欲绝地看着电视上文瑶姑娘在成都赛区决选中惨遭淘汰，那个身材健壮内心柔弱的姑娘被一袭黑衣包裹，握着话筒止住眼泪，为大家唱了最后一首《一想到你呀》。

我顿时泪流满面，泣不成声，我爱的姑娘就这么惨遭淘汰，被另一个高三的重庆女孩残忍地PK下去，我靠，没天理，难道是因



为胖吗，没有我们胖子怎么衬托出你们身材苗条？！

陈念的电话来得真不是时候，我还没有完全止住哭泣，也没有抚平心中愤懑的情绪，声音沙哑地说：“你丫谁啊？”

电话那头久久沉默，我刚想继续骂对方哑巴，然后挂线，陈念才缓缓地开口：“颜碎，我是陈念，你还好吗？”

我庆幸刚才欲脱口而出的“你丫找死”被我收在了嘴里，不然小花知道我骂她的男人非把我剁成肉泥不可，那个女人是有名的见色忘友。

其实在第二次见面时我就露出了真实的嘴脸，我并不是什么淑女，如同一个市井女子披头散发，面容憔悴，还经常问候别人的生殖器。我点上了一根烟，把三个月颠倒黑白的创作整齐地码放在了他的面前，然后倒头就睡在了他办公室的沙发上，那沙发比我睡过的任何席梦思床都要柔软，我顾不得调整一个淑女点儿的睡姿就沉沉地入梦了，我太累了多想这么沉沉地睡过去，不要醒来。在唯一存在清醒的意识时我对着陈念发誓，下辈子一定要买张和这沙发一模一样的床，睡死在上面。后来小花知道这件事情后，指着我的脑门说，瞧你丫这点出息，你应该想怎么把这张沙发搬回家去。

“我还好，在健身房运动呢，你没有陪小花吗？”

“她回父母家了，怎样你有时间吗？出来坐坐，庆祝你找到工作。”

我受宠若惊，自从他和小花交往以来我就没有单独见过他，这对天作之合携手出现于各种聚会派对，而我却形单影只地坐在角落，目睹着别人的幸福，以媒人的名义分得一点残羹冷炙。

陈念是开着车来接我的，黑色的宝马，在他做文化公司以前就已经积累了相当丰厚的家产，他说做书只是喜欢，并不是为了钱，这我相信，他的确和很多书商不同，从不隐瞒印数扣欠作者版税，对于宣传也是尽心尽力，小花曾嫉妒地说，陈念对于你的书格外用心，如同一头老黄牛鞠躬尽瘁，死而后已。